

证券代码：832608

证券简称：天禹星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## 辽宁天禹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0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

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：是 否

如是，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已出具审计报告：是 否

##### （二）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：

主要原因类别：

- 审计机构尚未取得充分审计证据
- 缺乏必要的财务人员配合审计工作
- 其他

辽宁天禹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，现因公司财务数据复核工作较大、子公司人员变动缺乏必要的财务人员配合审计工作、审计机构尚未取得充分审计证据等原因，公司年度报告的编制等工作尚未完成。

##### （三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

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：是 否

##### （四）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：2021 年 6 月 29 日

##### （五） 应对措施

目前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非财务相关部门已经开始编制，财务相关部分因会计师事务所尚未出具审计报告而无法完成。公司将积极做好配合支持工作，积极协调并组织人力，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所需的相关材料，敦促会计师事务所在保证工作质量的前

提下加快审计进度，努力促使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尽快完成审计，并保证 2020 年年度报告的质量及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。

公司已按时将无法按期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相关事宜告知主办券商，并将及时向主办券商通报年度报告编制进度，就相关事项及时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 二、 风险提示

公司预计无法在规定期限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，如公司不能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（含）披露，则公司股票存在被停牌的风险；如公司不能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（含）披露，则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如被终止挂牌，公司将积极与投资者沟通协商，在公司现有能力范围内最大化保护投资者，公司对本次延期披露年报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投资者谅解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三、 咨询信息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人：张凯

公司职务：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

联系方式：024-86202079

联系邮箱：357230402@qq.com

联系地址：辽宁省沈阳市友好街 10-1 号

辽宁天禹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0 日